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二〇一六年三月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	337,038.96	100,000.00
长安汽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321,399.00	100,000.00
合 计	658,437.96	200,000.00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超过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

(一)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
- 2、项目建设单位:长安汽车。
- 3、建设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长安汽车城 3 号地块。
- 4、项目性质:新建。
- 5、主要产品:基于长安汽车 P3 平台开发的 C201、C301,以及新中型三厢车、新中型两厢车等四个车型系列。
- 6、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337,038.9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99,596.9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7,442.00 万元。
 - 7、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
 - 8、主要建设内容:新建设计生产纲领为 24 万辆/年,最大生产能力为 36 万

辆/年的乘用车生产线。建设工程包括生产及辅助生产设施、动力设施、环保设施、安全设施、消防设施、管理设施、生活服务设施以及相应的建(构)筑物等。

(二)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实现营业收入 1,791,090万元、税后利润 35,768万元。该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79%,税后 投资回收期为 7.39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 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 抓住战略机遇期,加快实现"打造世界一流汽车企业"愿景

2010年以来,公司扎实推进"事业领先计划",坚持"以我为主,自主研发"的自主创新模式,通过体系提升、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推出一系列自主研发的汽车和发动机自主品牌产品。特别是在乘用车领域,通过拓展产品谱系、增强产品竞争力、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乘用车市场占有率,已在自主品牌乘用车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经过对汽车产业的综合研判,未来十年将是自主品牌发展和长安汽车实现"打造世界一流汽车企业"愿景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汽车产业继续保持一定增长速度的同时,自主品牌也面临跨国车企产品不断下移、价格持续下探的激烈竞争。因此,长安汽车自主品牌必须抓住这一战略机遇期,着力加大产品与基地布局力度,提升核心能力,实现公司快速、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2) 自主品牌乘用车产能无法满足市场需求, 迫切需要进行扩能建设

近年来,长安汽车不断加大研发能力与生产能力建设,潜心打造了"五国多地"的全球研发体系,形成了重庆、北京、合肥等多基地产业布局。在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与生产能力的支撑下,公司近年来推出了睿骋、逸动、逸动 XT、CS35、新奔奔、CS75 等自主品牌乘用车,均表现出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用户评价与市场销量表现良好。未来,长安汽车将根据市场需求以及各产品的生命周期规划,持续推出各类有竞争力的乘用车产品夯实自主研发体系的技术基础,在自主品牌

领域实现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与升级。

2016年自主品牌乘用车产销量预计将达到为 116 万辆。长安汽车目前重庆、北京、合肥三大生产基地总体设计产能仅为 54 万辆,现有乘用车生产能力特别是重庆基地的产能从 2015年开始将出现缺口,无法满足市场需求,迫切需要进行乘用车产品扩能建设。

(3) 以平台化为基础实施基地布局,丰富产品谱系

随着汽车产业的充分竞争,汽车企业必须不断推出符合消费者需求的新产品、形成规模化集约效应才能满足市场需求结构不断变化的要求。目前,长安汽车在微型、小型、中型、中大型乘用车市场都推出了具有一定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但各大类市场的产品仍然比较单一。因此,长安汽车按照"模块化、平台化、家族化、通用化"的产品研发策略,逐步形成 P1、P2、P3、P4 四个乘用车产品平台,在平台开发体系基础上,进行不同类型产品开发,推出在用途、价格和风格方面定位差异化的产品,在各大类市场实施多产品布局,以最大程度满足整个各类市场不同用户类型的需求,迅速提升市场份额。

本项目将建设长安汽车第一个平台化工厂,通过将相同平台的乘用车产品布局在同一基地生产,将有效提高产品布局的灵活性、实现产品互通化生产、合理调整产品结构,实现投资精益化、效益最大化、成本最低化、资源利用最优化,提高企业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对于后续各基地平台化工厂建设具有重要指导与借鉴意义。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重庆汽车工业发展规划

《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国发〔2011〕47号)中将推动重点行业大企业发展、提高产业集中度,优化工业空间布局、促进产业集聚发展以及实施质量和品牌战略、加强自主品牌培育等作为工业转型升级的重点任务。汽车行业被列为重点行业,要求大力推动自主品牌发展,鼓励优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形成 3-5 家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汽车企业集团,前 10 强企业产业集中度达到90%。《重庆市汽车工业三年振兴规划》(渝府发〔2012〕85号)提出到 2015年,

重庆汽车整车产销达到 350 万辆,产能达到 480 万辆的发展目标;大力支持长安汽车建设鱼嘴千亿汽车城,发展集技术研发、制造、物流、营销服务、合资合作、新能源汽车、综合服务体、生活配套八大功能为一体的全流程产业基地,形成国内领先的核心竞争力,力争向国际化汽车集团发展。

本项目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长安汽车城建设自主品牌乘用车生产基地,对于巩固长安汽车在国内自主品牌中的领先地位、增强重庆汽车产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重庆汽车产业能级都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国家汽车产业政策和重庆汽车工业发展规划。

(2) 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我国自主品牌轿车正从低档轿车市场向中档轿车市场发展。随着我国汽车市场消费水平的发展,未来中档以上的轿车消费将继续增长,升级汽车车型、提高产品档次、增加产品类型将提高自主品牌车企的竞争力,实现企业良性发展。

本项目主要生产长安汽车 P3 平台轿车,主要车型为新中型三厢、新中型两厢车、C201、C301。新中型三厢、新中型两厢车定位为时尚、智能的中型家用轿车,目标用户为 26 岁至 35 岁的人群; C201 定位为外观时尚、拥有较好的品牌口碑的三厢轿车,目标用户为三口之家; C301 定位为时尚运动的中型三厢轿车,目标用户多数为已婚男性、三口之家。三款中型轿车外观时尚、性能卓越,具有较好的市场需求。

(3)项目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经测算,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实现营业收入 1,791,090万元、税后利润 35,768万元。该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79%,税后 投资回收期为 7.39 年。预测项目实施后能为公司带来较高的利润,能够及时偿 还贷款并在生产期内回收投资,有良好的抗风险能力。

(四) 项目报批事项

该项目已经取得重庆市发改委核准,并经国家发改委备案;已经取得重庆市 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环评批复,已经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证。



三、长安汽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一)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长安汽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
- 2、项目建设单位:长安汽车。
- 3、建设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鱼嘴组团 C 标准分区。
- 4、项目性质:新建及改造。
- 5、主要产品: H系列、S系列和 EA系列发动机,其中: H系列为长安乘用车主力机型,其部分细分机型可以搭载长安商用车R平台车型; S系列发动机为涡轮增压发动机,主要搭载小型乘用车; EA系列发动机主要搭载长安微型客车。
- 6、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321,39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96,83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4.569 万元。
 - 7、项目建设周期: 36 个月。
- 8、主要建设内容:新建30万台/年H系列发动机产能,在G系列发动机生产线上改造形成15万台/年H系列发动机产能,在C系列发动机生产线上改造形成15万台/年S系列发动机产能,新建15万件/年EA系列发动机2C件机械加工能力。建设工程包括生产及辅助生产设施、动力设施、环保设施、安全设施、消防设施、管理设施、生活服务设施以及相应的建(构)筑物等。

(二)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长安汽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实现营业收入 622,335 万元、税后利润 64,385 万元。该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45%,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22 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 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 满足国家燃料消耗强制性标准的必然要求

为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促进汽车产业优化升级,国家颁布实施了乘用车燃料消耗量强制性标准:到 2015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6.9 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 5.9 升/百公里以下;到 2020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5.0 升/百公里,节能型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降至 4.5 升/百公里以下。上述燃油消耗限制目标对我国汽车生产企业提出了巨大的挑战。

面对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限制的挑战,自主品牌车企和跨国车企都在积极应对,在乘用车动力总成、轻量化及能源优化管理等方面投入了大量资源进行研发。 尤其是在发动机方面,各主流车企近期纷纷推出小排量增压机型的研发或产业化 计划,开发力度前所未有。

(2) 长安汽车配套需求

H 系列发动机,目前公司已经形成 24 万台/年的设计产能(最大产能 33.5 万台/年)。根据公司整车发展规划,预计 2020 年乘用车对 H 系列发动机需求量将达到 158 万台,而目前的产能与未来整车配套需求差距较大,亟需进一步扩大。

S 系列发动机作为未来主力机型,初步预测,2018 年 S 系列发动机需求量即达到 13.7 万台,未来为适应国家油耗法规要求还将增加配套需求。

EA 发动机作为当下微车主力机型,为补充目前生产能力不足,需要在重庆基地进行 2C 件机加生产能力建设。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符合国家关于汽车工业转型升级政策要求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国发〔2012〕22号) 指出,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既是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 推动汽车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紧迫任务,也是加快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的经 济增长点和国际竞争优势的战略举措;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国际汽车产业的 发展方向,必须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促进汽车产业优化升级, 实现由汽车工业大国向汽车工业强国转变。《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工信部 规[2012]3号)则把发展高效动力总成作为汽车行业节能途径与措施提出。 长安汽车在积极探索混合动力和纯电动汽车技术的同时,在小排量乘用车上 采用高效的增压发动机部分替代未来的主力机型,从而降低乘用车燃料消耗量和 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符合国家关于汽车工业转型升级政策要求。

(2) 小排量高效增压发动机是实现汽车产业节能目标的重要手段

我国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从 2016 年开始实施,要求到 2020 年,当年生产的乘用车平均燃料消耗量降至 5.0 升/百公里,对汽车生产企业提出了巨大的挑战。要达到上述标准,仅依靠合理的机车匹配、自然吸气发动机、调整压缩比、点火正时等技术难以实现,采用涡轮增压或者混合动力等节能技术成为实现上述能耗目标的重要手段,各主流车企均加大了对小排量增压机型的研发或产业化力度。

因此,长安汽车积极投入资金和研发力量,计划推出自主的小排量三缸涡轮增压发动机——S系列发动机,该发动机采用了缸内直喷和废气涡轮增压技术;同时,在现有的 H 系列发动机上,应用缸内直喷和废气涡轮增压技术。小排量高效增压发动机技术的应用能够使公司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达到或超过国家乘用车燃料消耗量第四阶段标准的要求,具有可行性。

(3) 项目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近年来长安汽车自主品牌汽车迅速发展,2014年6月,公司自主品牌汽车累计销量就突破了1,000万辆,成为中国汽车行业首家自主品牌突破千万辆的企业。通过多年来在产品研发上的深厚积累,长安汽车自主品牌产品结构逐渐完善、日臻合理,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自主品牌乘用车的快速发展对适配动力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项目产品均为未来长安自主品牌乘用车搭载的主力机型。

经测算,长安汽车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实现营业收入 622,335 万元、税后利润 64,385 万元。该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45%,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22 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预测项目实施后能为公司带来较高的利润,能够及时偿还贷款并在生产期内回收投资,有良好的抗风险能力。

(四) 项目报批事项

该项目已经取得重庆市发改委核准,并已经国家发改委备案;已取得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环评批复;在长安汽车自有土地上建设,该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 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及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后,公司的乘用车整车生产规模将有所扩大,产品结构将更加丰富和优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发动机项目投产后,将会在满足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的基础上明显提高公司发动机的技术实力和产品配套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 本次发行股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及总资产规模均将有较大幅度的 提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 结构更趋合理。

同时,随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和建设,公司的业务收入水平将 稳步增长,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均将得 到显著增强。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可行性。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的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长安汽车城乘用车建设项目"和"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涉及的项目备案、土地、环保等有关报批事项均已办理完毕。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30日

